

党委(党组)在党内监督中负主体责任

《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党委(党组)在党内监督中负主体责任,书记是第一责任人,党委常委会委员(党组成员)和党委委员在职责范围内履行监督职责”,并具体规定了4项监督职责。这是党内法规第一次明确党委(党组)在党内监督中的主体责任,对于各级党委(党组)增强责任意识,强化担当精神,全面履行党内监督各项职责,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党内监督第一位的是党委(党组)监督。党章第二十六条规定,地方各级党委在代表大会闭会期间“领导本地方的工作”;第四十六条规定,“党组发挥领导核心作用”。党的领导是全方位的领

导,党委(党组)在各地、部门和单位处于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地位,除了对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五位一体”建设实行全面领导,还必须对党的建设全面负责。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紧扣“责任”管党治党,强调有权必有责、权责要对等,党委要任命干部,更要监督干部,通过落实“两个责任”,严明党的纪律,推进巡视和派驻监督全覆盖,党内监督工作全面深入开展。但是,仍有一些党委(党组)没有正确认识权力和责任的关系,不愿负责、不敢担当,好人主义盛行,主体责任缺失、监督责任缺位,导致各项监督制度虚化空转。各级党委(党组)要深刻把握领导和监督、全面

从严治党 and 强化党内监督的关系,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把领导班子、带队体现到对党员干部的日常管理监督中,使党内监督严起来、实起来。

党委(党组)在党内监督中主要履行以下职责:一是领导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党内监督工作,组织实施各项监督制度,抓好督促检查。要切实加强对领导,把党内监督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经常研究、及时解决党内监督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确定目标任务并作出部署。要组织实施批评和自我批评、巡视巡察、组织生活、党内谈话、考察考核、述责述廉、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等监督制度,重点加强对下一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的

监督。要自觉把监督当作分内之事,把压力传导给所有班子成员和党的工作部门,确保党内监督主体责任落实到位。二是加强对同级纪委和所辖范围内纪律检查工作的领导,检查其监督执纪问责工作情况。党章第四十三条规定,党的地方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和基层纪律检查委员会在同级党的委员会和上级纪律检查委员会双重领导下进行工作。要完善总体部署,加强工作指导,狠抓工作落实,定期研究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规划,每年听取纪委工作汇报,确定重点工作,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支持纪委向上级纪委报告线索处置和执纪审查工作,对纪委履职不到位的及时纠正处理。三

是对党委常委会委员(党组成员)、党委委员,同级纪委、党的工作部门和直接领导的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进行监督。在常委会内部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制度,规范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重大问题集体研究,防止个人专断。定期召开民主生活会,使班子成员坦诚交流思想,进行严肃认真的批评,帮助改正缺点错误。定期听取和审议同级人大常委会、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党组的工作汇报,加强对党委办公厅、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政法委等工作部门的监

督。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加强对下一级党政一把手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并督促其落实党内监督责任。四是对上级党委、纪委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开展监督。党章第十条规定:“上下级组织之间要互通情报、互相支持和互相监督。”下级党组织认为上级党组织的决定有问题,可提出意见和建议,上级党组织应认真研究考虑并及时回复,但下级党组织决不允许以“监督”为名,不执行上级党组织决定或者公开发表与上级党组织决定相反的意见。

(据新华社报道)



摘掉红顶光环,环评机构降价了吗?

3年前,1个子项的环评报告要交22万元;现在,3个子项同时做才花19万元——同一环评队伍,同一规模的开发项目,武汉某建筑开发公司负责人喜出望外。

有一年,湖北省环保厅通过的环评审批项目中,31.7%都由一家环评机构承办,其他机构单独份额都没超过5%;而没过多久,这家机构的环评业务量却断崖式下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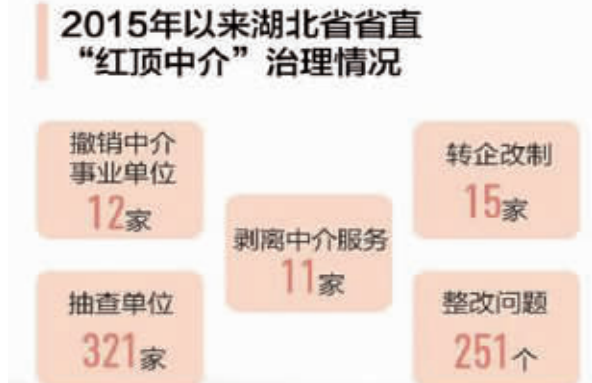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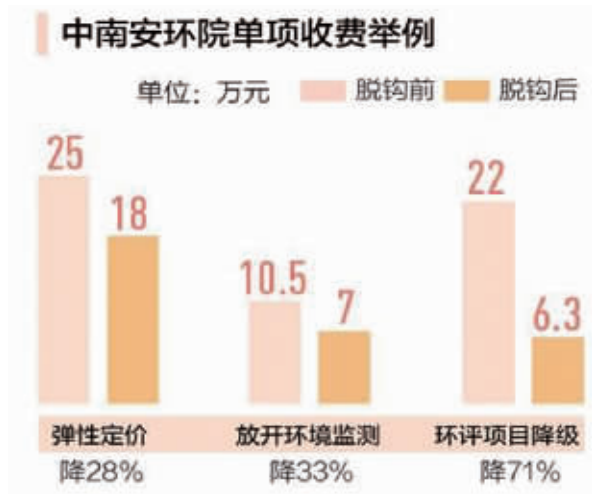
如此巨变,因何发生?

脱钩前:费用叠加 就高不就低

湖北省环科院环评业务,过去端的是省环保厅所属事业单位的铁饭碗。但2015年改制脱钩,摘掉红顶光环,参与市场竞争。这家红顶中介以前每年进账多少?脱钩后,收费价格下降了吗?

“脱钩前,每年业务量都达到3000万元。”湖北省环科院院长蔡俊雄坦言,环评过去是省环科院的传统业务之一,六成收益来自环评。

全社会环保意识增强,环评业务快速增长。“过去,业主首选省环科院,看中的是综合甲级资质,技术力量强,权威性高。当然,也是认为我们在厅里‘人头熟’,项目通过率会更高。”蔡俊



雄分析。

上门的企业众多,环评收费往往“还价免谈”。脱钩

前,收费主要依据是2002年国家有关部门印发的文件。建设项目环评收费实行政

府指导价,具体由评估机构与委托方以规定的基准价为基础,在上下20%的幅度内协商确定。

按项目投资额0.3亿元以下、0.3亿~2亿元……100亿元以上等6个等次,文件规定了编制环境影响报告(含大纲)、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估环境影响报告书(含大纲)、评估环境影响报告表等4项收费标准。

此外,文件特别注明,环评报告书费用不含专家参加审查会议的差旅费以及遥感、遥测、风洞试验等费用。各项费用叠加,收费当然是“就高不就低”。

脱钩后:市场定价 成本更透明

2014年,湖北省委省政府借国家环评体制改革东风,推进事业单位环评改制。次年8月,省环科院的资质证书,变更为中南工程咨询设计集团新成立的子公司——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安环院)。60余名环评技术骨干从省环科院进入了企业。

人马是原班的,但红顶摘了,市场认可度一下子就掉下来了。“改制后一段时间,有一年前5月的合同额不足800万。”中南安环院副总经理张斌介绍,“大家着急了,坐等客户的日子一去

不返”。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必须降利润、提服务。2015年国家发改委下发通知,取消咨询服务收费指导价格,环评业务收费价格开始由市场调节。以武汉某工程建设项目环评为例,原来在省环科院要收25万元。现在,中南安环院通过投标,仅收18万元,为企业降本20%~30%。

除了定价弹性,环评还有降价空间吗?湖北取消和暂停征收39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成为重要一步,环境监测费就在其中。以往,环评所需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指定由项目所在地环保局下属环境监测站提供,费用占环评总经费30%。现在,监测站退出收费,大量第三方监测公司涌现,费用仅占环评总经费的10%~20%。

制度性交易成本降低了,中南安环院发挥技术优势,开展价格打包、环保管家等一条龙服务,通过省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网参与竞争,最终赢回了更多项目,2016年,环评业务合同额攀升到4000余万元。

改制中:进退自由 技术更值钱

作为全国第一个“吃螃蟹”的省级环评机构,湖北环科院如何度过一年减少

三四万元收益的阵痛期?划出去的60余名技术人员,有15名曾经带着事业编制,怎样看待打破铁饭碗?

“改革是大势所趋,我们没有所谓的‘奶酪情结’。”蔡俊雄说,通过规范清理红顶中介,环保厅、环科院和环评中介机构摆正了关系和位置。

中南工程咨询设计集团是湖北省政府出资组建的综合型工程咨询设计平台企业。当年,将环科院环评业务、资产和技术人员划给集团,避免了国有资产流失,保持了人员队伍稳定,也奠定了环评业务市场化的平台。

对事业编制人员,湖北省编办参照省政府“科技10条”支持科研人员离岗创业政策,给出过渡期。在新公司工作1年后,如不适应工作环境,还可保留编制,重新回省环科院工作。吃了这颗定心丸,2016年,参与改制的技术人员仅8人回了老东家,其余人才留了下来。

“从个人待遇来看,在原单位搞环评一线工作的技术人员和二线辅助人员收入差别不大。而在企业,更能体现多劳多得,一线人员收入明显提高,所以我选择留在安环院。”放弃事业编制的文威认为,第三方咨询行业走向市场,企业化是必然趋势。(据《人民日报》)